证券代码：601009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7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2 优先股代码：36002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本公司河西总部大楼四楼401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9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741,091,73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700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对所需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由本公司董事长谢宁主持。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有签字权董事14人，列席9人，杨伯豪董事、陈云江董事、陈峥董事、徐益民董事、王遥独立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2、本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江志纯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32,231,144	99.8986	8,055,109	0.0921	805,486	0.0093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38,166,685	99.9665	2,691,288	0.0307	233,766	0.0028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36,968,429	99.9528	2,664,184	0.0304	1,459,126	0.0168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33,825,688	99.6997	2,377,784	0.2090	1,036,692	0.0913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90,723,583	99.8811	7,232,569	0.1048	963,977	0.0141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规划(2026年-2028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16,553,408	99.7192	12,258,230	0.1402	12,280,101	0.1406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类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15,649,793	99.7089	13,321,814	0.1524	12,120,132	0.1387

8、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非资本类金融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15,840,263	99.7111	13,087,774	0.1497	12,163,702	0.1392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20,314,927	99.7623	19,774,360	0.2262	1,002,452	0.0115

10、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15,889,235	99.7116	12,836,050	0.1468	12,366,454	0.1416

1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32,846,234	99.9856	7,192,766	0.0822	1,052,739	0.0122

1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16,529,595	99.7190	12,302,897	0.1407	12,259,247	0.1403

1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36,929,189	99.9523	2,644,664	0.0302	1,517,886	0.0175

1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736,924,789	99.9523	2,660,364	0.0304	1,506,586	0.0173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议案2)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6,729,417,4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506,408,95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02,340,280	99.4210	2,691,288	0.5326	233,766	0.0464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34,300,611	99.6902	373,551	0.2772	43,766	0.0326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68,039,669	99.3232	2,317,737	0.6254	190,000	0.0514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08,689,735	99.8545	2,691,288	0.1337	233,766	0.0118
7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类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1,986,172,843	98.7352	13,321,814	0.6622	12,120,132	0.6026
8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非资本类金融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1,986,363,313	98.7447	13,087,774	0.6506	12,163,702	0.604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7项、第8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4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具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股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股东：法国巴黎银行、法国巴黎银行(QFII)、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金陵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等。议案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股东会听取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主要股东和大股东评估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夏雅剑、顾晓春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6-032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666号公司综合实验大楼三楼会议室。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包文东先生。

7、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38人，代表股份146,218,1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387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130,78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024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26人，代表股份15,431,8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2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36人，代表股份15,559,7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82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0人，代表股份127,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26人，代表股份15,431,8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28%。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41,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73%；反对4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3%；弃权2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82,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051%；反对4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30%；弃权2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9%。

2、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38,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53%；反对5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5%；弃权2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79,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59%；反对5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36%；弃权2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06%。

3、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12,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0%；反对7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4%；弃权2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54,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33%；反对7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23%；弃权2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45%。

4、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26,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1%；反对5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9%；弃权3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67,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87%；反对5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3%；弃权3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59%。

5、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35,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7%；反对5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4%；弃权3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77,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11%；反对5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29%；弃权3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0%。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了述职。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孙冬松律师、陈宇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植德京(会)字[2026]0021号)。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43 证券简称：*ST莫高 公告编号：2026-临19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莫高大道33号(莫高国际酒庄)办公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0,722,7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986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牛济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均列席会议，其中董事邢亮女士以通讯方式列席。

2、董事会秘书由树斌先生列席会议；总经理张新军先生，副总经理牛育林先生、关玲玲女士、李勇先生，技术总监毕志良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806,027	99.2406	908,300	0.7523	8,400	0.0071

2、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806,027	99.2406	908,300	0.7523	8,400	0.0071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资产报废处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806,027	99.2406	908,300	0.7523	8,400	0.0071

4、议案名称：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806,127	99.2407	908,200	0.7523	8,400	0.0070

5、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806,127	99.2407	908,200	0.7523	8,400	0.0070

6、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809,027	99.2431	908,300	0.7523	5,400	0.0046

7、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806,027	99.2406	908,300	0.7523	8,400	0.0071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728,027	99.1760	989,300	0.8194	5,400	0.0046

9、议案名称：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728,027	99.1760	989,300	0.8194	5,400	0.0046

10、议案名称：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831,027	99.2613	886,300	0.7341	5,400	0.0046

11、议案名称：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734,027	99.1810	983,300	0.8145	5,400	0.0045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14,608,5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200,510	85.0561	908,300	14.8555	5,400	0.0884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970,000	74.4150	328,100	25.1706	5,400	0.4144
A股	5,203,510	85.1051	905,300	14.8064	5,400	0.0885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230,510	87.9394	580,200	12.0606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资产报废处理的议案	5,197,510	85.0070	908,300	14.8555	8,400	0.1375
6	2025度利润分配方案	5,200,510	85.0561	908,300	14.8555	5,400	0.0884
7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203,510	85.1051	905,300	14.8064	5,400	0.0885
8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119,510	83.7313	989,300	16.1803	5,400	0.0884
9	2026度董事薪酬方案	5,119,510	83.7313	989,300	16.1803	5,400	0.0884
10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	5,222,510	85.4159	886,300	14.4957	5,400	0.0884
11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5,125,510	83.8294	983,300	16.0822	5,400	0.0884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3、6、7、8、9、10、11项议案为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议案。

第7项《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52,192,036股股份)、甘肃黄羊河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42,729,215股股份)、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9,687,266股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114,608,517股，并以114,608,517股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范文泽、张昕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甘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9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参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微芯生物"或"公司")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的股东为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为"出让方")；

●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总数为22,140,400股，占微芯生物总股本的比例为5%；

● 微芯生物的实际控制人XIANPING LU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此次询价转让；

● 本次询价转让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属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

一、拟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出让方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截至2026年5月15日，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1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936,008	5.18%
2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19,817,445	4.47%
3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85,290	3.45%
4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16,540	2.13%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微芯生物的股份比例超过5%，非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出让方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微芯生物的实际控制人XIANPING LU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此次询价转让。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不违反相关规则及其作出的承诺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出让方所持股份已经解除限售，权属清晰。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3月修订)》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出让方启动、实施及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时间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2025年3月修订)》第六条规定的窗口期。出让方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3月修订)》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的情形。出让方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其作出的承诺。

(四)出让方关于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的承诺

出让方承诺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22,14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转让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包文东先生。

7、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38人，代表股份146,218,1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387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130,78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024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26人，代表股份15,431,8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2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36人，代表股份15,559,7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82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0人，代表股份127,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26人，代表股份15,431,8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28%。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41,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73%；反对4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3%；弃权2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82,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051%；反对4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30%；弃权2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9%。

2、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38,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53%；反对5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5%；弃权2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79,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59%；反对5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36%；弃权2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06%。

3、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12,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0%；反对7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4%；弃权2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54,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33%；反对7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23%；弃权2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45%。

4、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26,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1%；反对5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9%；弃权3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67,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87%；反对5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3%；弃权3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59%。

5、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135,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7%；反对5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4%；弃权3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77,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11%；反对5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29%；弃权3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0%。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了述职。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孙冬松律师、陈宇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植德京(会)字[2026]0021号)。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5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 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5月1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